

附件2:

2024年度东坑镇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坑大队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意见
1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坑大队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优	无	无
2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坑大队	电子警察运作维护费	优	中	<p>一、预算执行情况:镇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62.1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35.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34.93)万元,预算执行率(99.80)%。</p> <p>二、产出方面: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项目共设置了14个产出指标,其中数量指标5个、质量指标2个、时效指标3个和成本指标4个。该项目已完成各类终端设备及维护服务采购、安装、运行工作,服务供应商基本能按合同约定开展运维服务,采购单价基本符合预期。存在问题:单位未提供服务验收、运维服务记录、系统维护及时率、故障平均处理时间等达成情况的佐证资料。</p> <p>三、效果方面:项目已交材料无法验证完成情况。具体情况:项目共设置了3个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影响指标和1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存在问题:单位未提供项目运行期间相关数据或资料,未能有效印证相关效益、可持续指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的达成情况。</p> <p>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p> <p>1.建议单位加强项目管理,强化过程管理,搜集、保存并提供该项目实施质量、社会效益佐证材料,为项目的可持续性提供佐证。</p> <p>2.建议单位提升对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强化单位人员对绩效自评工作的理解和深入学习,按要求规范、准确填写各绩效指标的年度实现值,避免因区间值笼统概括实际完成情况。</p>
3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坑大队	东坑镇道路交通设施完善项目	优	中	<p>一、预算执行情况:镇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50.0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67.1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67.03)万元,预算执行率(99.89)%。</p> <p>二、产出方面: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据资料显示,项目共设置了6个产出指标,其中数量指标2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2个和成本指标1个,指标的设置符合绩效目标的设定;2024年支付工程进度款1次,交通设施建设项目1个,竣工验收合格率100%,资金支付及时率100%,工程进度款支付及时率100%,预算执行率99.89%,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评价年度实现值基本完成。</p> <p>三、效果方面: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具体情况:据资料显示,项目共设置了3个效益指标,其中社会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指标1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个,效益指标设置与产出指标具有相关性。存在问题:缺少社会效益指标“减少交通事故、伤亡事故的发生”、可持续指标“持续提升城市道路精细化管理”、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的佐证资料,未能充分体现指标完成情况。</p> <p>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p> <p>1.建议单位根据项目特性提供相应的管理机制,提高单位项目开展的规范性。</p> <p>2.建议单位有针对性收集、保存并提供该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指标的佐证,能完整反映项目效益内容。</p> <p>3.建议适时进行满意度调查。调查工作完成后应及时统计调查结果,分析原因,保障项目更顺利开展。</p>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 审核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意见
4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坑大队	太阳能移动式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安装项目	优	良	<p>一、预算执行情况：镇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50.0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46.6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46.6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p> <p>二、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据资料显示，项目共设置了6个产出指标，其中数量指标2个、质量指标2个、时效指标1个和成本指标1个，指标的设置符合绩效目标的设定；2024年支付项目尾款1次，设备安装项目数量1次，资金支付合规率100%，验收合格率100%，尾款支付及时率100%，预算执行率100%，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评价年度实现值基本完成。</p> <p>三、效果方面：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具体情况：据资料显示，项目共设置了3个效益指标，其中社会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指标1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个，效益指标设置与产出指标具有相关性；加强交通管理。存在问题：缺少社会效益指标“提高群众出行安全意识”、可持续指标“提高群众出行安全意识”、满意度指标“有效投诉情况”的佐证资料，未能充分体现指标完成情况。</p> <p>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p> <p>1.建议单位完善项目相关制度细则，加强项目效益跟踪，强化效益佐证，不断提高自评工作质量。</p> <p>2.该项目满意度指标“有效投诉情况”的佐证资料，按实际开展进行收集，保障工作开展可行性，实现项目效益。</p>
5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坑大队	东坑镇系统防范化解项目经费	优	良	<p>一、预算执行情况：镇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43.3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71.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70.20)万元，预算执行率(98.87)%。</p> <p>二、产出方面：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据资料显示，项目共设置了6个产出指标，其中数量指标3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和成本指标1个，指标的设置符合绩效目标的设定；2024年建设(改造、修缮)数量13处，支付工程尾款1次，竣工验收合格率100%，项目按期完成率100%，预算执行率98.87%，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评价年度实现值基本完成。存在问题：数量指标“支付已完成信号灯联网改造项目数”年初预期指标值“约13项”，佐证显示已完成7处，达成率53.85%，未完成评价年度预期值。</p> <p>三、效果方面：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具体情况：据资料显示，项目共设置了4个效益指标，其中社会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指标2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个，效益指标设置与产出指标具有相关性；交通设施的正常运转率100%。存在问题：缺少可持续指标“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提高社会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满意度指标“有效投诉情况”的佐证资料，未能充分体现指标完成情况。</p> <p>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p> <p>1.建议单位根据项目特性提供相应的管理机制，提高单位项目开展的规范性。</p> <p>2.建议注重项目效益佐证材料有针对性收集，不断强化效益内容，提高自评结果质量。</p> <p>3.该项目满意度指标“有效投诉情况”的佐证资料，按实际开展进行收集，保障工作开展可行性，实现项目效益。</p>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 审核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意见
6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坑大队	交通信号灯管养、维护服务费(常)	优	良	<p>一、预算执行情况：镇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84.1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58.1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58.06)万元，预算执行率(99.93)%。</p> <p>二、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据资料显示，项目共设置了11个产出指标，其中数量指标3个、质量指标3个、时效指标4个和成本指标1个，指标的设置符合绩效目标的设定；2024年维护交通信号灯数量33套，设备采购维护服务1家，缴纳电费12次，支付上年管养费超3次，维护服务验收合格率100%，设备故障发生率≤5%，采购服务及时率100%，设备维护及时率100%，电力供应及时率100%，资金支付及时率100%，预算执行率99.93%，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评价年度实现值基本完成。</p> <p>三、效果方面：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具体情况：据资料显示，项目共设置了3个效益指标，其中社会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指标1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个，效益指标设置与产出指标具有相关性；交通信号灯设备稳定率达标，交通信号灯设备使用率100%，持续保证交通信号灯正常运转。存在问题：缺少社会效益指标“减少重大事故发生”、满意度指标“有效投诉情况”的佐证资料，未能充分体现指标完成情况。</p> <p>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p> <p>1.建议单位对照年初绩效目标批复表，规范填写自评表中的“评价年度预期值”。</p> <p>2.建议单位完善项目相关制度细则，加强项目效益跟踪，强化效益佐证，不断提高自评工作质量。</p> <p>3.该项目满意度指标“有效投诉情况”的佐证资料，按实际开展进行收集，保障工作开展可行性，实现项目效益。</p>
7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电子警察工作经费	优	无	无
8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车辆整治办经费	优	无	无
9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治摩办经费	优	无	无
10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后勤经费	优	无	无
11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民警津贴补贴	优	无	无
12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民警体检、功模休养及医疗项目	优	无	无
13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智能移动警务终端使用费	优	无	无
14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交通安全应急设施经费	优	无	无
15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货物购置类项目(服装制服)	优	无	无
16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货物购置类项目(警械设备)	优	无	无
17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酒驾查处工作经费	优	无	无
18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东坑镇禁鸣抓拍系统安装项目	优	无	无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 审核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意见
19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新旧大楼、厨房、大院修缮改造、维修保养经费	优	无	无
20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零星工程（质保金）	优	无	无
21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电子警察建设经费	优	无	无

备注：

1.部门（单位）所有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

2.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和各项目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汇总各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和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审核意见均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